

广州市花都区水务局文件

花水字〔2024〕61号

广州市花都区水务局关于花都区农村供水 “三同五化”改造提升项目-元岗村供水 改造工程市政部分初步设计及 工程概算的批复

花都区水务建设管理中心：

《广州市花都区水务建设管理中心关于申请审批花都区农村供水“三同五化”改造提升项目-元岗村供水改造工程市政部分初步设计报告及概算的请示》（花水建管字〔2024〕25号）及相关资料收悉。花都区农村供水“三同五化”改造提升项目-元岗村供水改造工程市政部分初步设计方案已于2024年5月20日通过北京市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技术审查。经核，基

本同意广东省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按技术审查意见修改完善后的初步设计方案，具体批复如下：

一、同意工程平面布置及主要建设内容

(一) 工程布置

本工程位于花东镇，管道设计起点位于山前旅游大道与桑梓北路交口附近，接山前旅游大道现状 DN1000 供水管，沿山前旅游大道、永星路、永大路、金谷北路敷设，设计终点位于金谷北路与金港中路交口，接金谷北路现状 DN600 供水管道。

(二) 主要建设内容

1. 新建管道。

(1) 新建 DN1000 球墨铸铁管约 4990m；

(2) 新建 D1020×12 焊接钢管约 1320m；

(3) 新建架空过河过渠段 D1020×14 焊接钢管约 130m，D1020×16 焊接钢管约 50m，D1020×18 焊接钢管约 40m；

(4) 新建 D630×10 预留管 10m，D325×10 预留管 130m。

(5) 新建 DN200 球墨铸铁管约 3010m；

(6) 新建 D219×8 焊接钢管约 405m。

2. 新建闸阀井、排气阀井、排泥阀井及排泥湿井：

(1) A×B×H=2200mm×3000mm×2200mm 地面操作钢筋混凝土矩形卧式蝶阀井 7 座；

(2) A×B×H=1800mm×2600mm×1800mm 地面操作钢筋混凝土矩形卧式蝶阀井 1 座；

(3) A×B×H=1300mm×1300mm×1800mm 地面操作钢筋混凝土

土矩形立式闸阀井 6 座；

(4) $A \times B \times H=1400\text{mm} \times 1800\text{mm} \times 2500\text{mm}$ 排泥阀井约 3 座， $\phi 1200$ 排泥湿井约 3 座；

(5) $A \times B \times H=1100\text{mm} \times 1100\text{mm} \times 1200\text{mm}$ 排泥阀井 2 座， $\phi 800$ 排泥湿井 2 座；

(6) $A \times B \times H=1400\text{mm} \times 1600\text{mm} \times 2500\text{mm}$ 排气阀井 2 座。

(7) $A \times B \times H=1200\text{mm} \times 1200\text{mm} \times 1500\text{mm}$ 排气阀井 1 座。

3. 路面破除与修复工程：混凝土路面拆除与修复约 19600m^2 ；绿化带拆除与修复约 6320m^2 。

二、基本同意管道地基处理方案。

三、基本同意工程施工组织设计，总工期为 11 个月。

四、如本工程涉及的其他建设手续，请另行向相关部门办理，如未按上述要求办理而造成的一切法律责任及纠纷由你单位自行承担。

五、工程防洪影响评价相关内容：

工程建设与运行必须确保河道堤防及行洪、抢险安全，保护水生态环境，不影响河道日常管理。具体要求：

1. 在河道管理范围内，不得修建未经批准的建（构）筑物及设施，不得填堵河道，不得弃置、堆放矿渣、石渣、煤灰、泥土、垃圾和其他阻碍行洪或者污染水体的物体。堤顶不得兼作施工道路。

2. 堤身和滩地上不允许堆放施工材料、临时设施和大型施工机械设备，不得阻断防汛检查和抢险通道，确有防汛通道被阻断

的，应设置有临时防汛检查和抢险通道。

3. 施工期间须制定并落实河道防洪调度、抢险救灾筹备、堤防变形观测、地下水位监测等工作。如发现异常情况，应立即停止施工并及时上报河道管理部门，查清原因并采取有效措施予以消除。

4. 加强拟建工程的施工及运行管理，建立、健全维护管理方案（明确防汛、卫生、安全、维护、管理保护范围、责任人等）。如因工程建设与运行造成水利工程损坏、洪涝损失、安全事故，影响第三方合法水事权益等，均由你单位承担责任。

六、建议在下一阶段施工图设计中应对以下内容进行复核、优化：

（一）加强与交通、交警、绿化等相关行政主管部门沟通对接，优化项目设计。

（二）加强与自来水公司、项目属地、沿线村居衔接，优化管线路由，保证工程顺利推进。

（三）加强与燃气、电力、通信等地下管线主管部门沟通，做好地下管线探查迁改避让，制定可行措施，确保管线安全运行。

（四）按照《广州市建设项目海绵城市建设管控指标分类指引（试行）》中水务工程相关指标，因地制宜落实海绵城市建设内容。

（五）优化施工组织设计。

七、工程概算

（一）同意广东至衡工程管理有限公司的工程初步设计概算

评审结果，花都区农村供水“三同五化”改造提升项目-元岗村供水改造工程市政部分概算总投资 7945.37 万元，其中建安工程费 6377.67 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 1198.87 万元，基本预备费 368.83 万元。

资金来源为市、区财政资金，其中市财政出资 3178.15 万元，区财政出资 4767.22 万元。

(二)请严格按照概算控制项目投资，并遵照有关法律法规和程序完善后续工作。

八、本设计方案不涉及对树木进行迁移、砍伐，如在实施过程中确需对树木进行迁移、砍伐的，必须严格按照广州市林业和园林局关于印发《广州市城市树木保护管理规定（试行）》的通知（穗林业园林规字〔2022〕1号）及广州市花都区园林绿化局关于印发花都区城市树木迁移管理制度等7项科学绿化工作制度的通知（花园林绿化〔2022〕1号）等绿化管理相关文件要求，按有关程序报相关部门审批，并取得相应审批手续后方可对该部分内容进行实施。

九、本设计方案不涉及历史建筑和文物，如在实施过程中会对历史建筑和文物产生影响，必须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广州市文物保护规定》等历史建筑和文物保护、管理相关文件要求，按有关程序报相关部门审批，并取得相应审批手续后方可对该部分内容进行实施。

十、你单位作为项目业主，应严格按照《广州市水务建设工程设计变更管理细则（试行）》、《广州市花都区水务建设工程设

计变更管理制度（试行）》等有关规定，加强包括设计变更在内的项目管理。

十一、本批复文件有效期2年，有效期内完成下一阶段审批工作的，本批复文件持续有效。有效期届满未完成下一阶段审批工作的，应在有效期满前3个月内向我局申请延期。未办理延期手续的，本批复自动失效。

附件：花都区农村供水“三同五化”改造提升项目-元岗村供水改造工程市政部分初步设计资料一套（原件，含概算书、图纸、审查意见、审查确认表、概算评审报告等）



（联系人：赖展越，联系电话：36810151）

公开方式：免于公开

抄送：广州市水务局、花都区发改局、花都区财政局、花都区水务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花都自来水有限公司、花东镇人民政府。

广州市花都区水务局办公室

2024年6月27日印发
